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英國的歐洲統合政策

doi:10.30390/ISC.199510_34(10).0004

問題與研究, 34(10), 1995

Wenti Yu Yanjiu, 34(10), 1995

作者/Author：朱景鵬

頁數/Page：40-62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5/10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510_34\(10\).0004](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510_34(10).0004)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英國的歐洲統合政策

朱景鵬

(國立東華大學大陸研究所助理教授)

壹、前言

英國對歐洲統合之態度與其角色之扮演素為學術界討論爭議之焦點，同時亦經常招致負面之評價。此外，學術及輿論界輒將英國形容為「歐洲聯盟」(European Union, EU, 以下簡稱歐盟)最為「冥頑不靈」(reluctant)與「搖擺不定」(awkward)之夥伴。^①英國與歐盟之關係在歐洲統合過程中長久以來即呈現不穩定之動態發展，下述具體例證即可凸顯此一惴惴不安之態勢：^②

- * 一九五一年拒絕加入歐洲煤鋼共同體 (European Coal and Steel Community, ECSC)；
- * 一九五七年關於建立歐洲經濟共同體 (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 談判之破裂；
- * 一九六三/六七年兩度申請加入共同體卻遭前法國總統戴高樂 (Charles de Gaulle) 否決；
- * 一九七〇年代初期保守黨 (The Conservative) 奚斯 (Edward Heath) 政府儘管內部共識不足，仍然嚐試第三次提出加入共同體之申請；
- * 一九七四年工黨政府重新就加入共同體問題展開談判，並於翌年六月就該問題舉行公民投票 (referendum)；
- * 英國與歐盟其他會員國就預算財政分攤問題爭議不斷，尤其自一九七九至一九八四年間柴契爾夫人 (Margaret Thatcher) 主政下最為激烈；
- * 一九八五年單一歐洲法 (Single European Act, SEA) 談判過程中，柴契爾夫人表示英國強烈反對歐盟朝向聯邦制「超級強權」(Super-State) 之發展型態，尤以涉及危害英國主權之際為然；
- * 一九八六~一九九〇年期間，柴契爾夫人內閣閣員諸如赫塞亭 (Michael Heseltine, 1986)、勞森 (Nigel Lawson, 1989)、瑞利 (Nicholas Ridley,

註① 比較 Stephen George ed., *An Awkward Partner: Britain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參考 Angelika Volle, "Der Wandel Grossbritanniens vom zögernden Aussenseiter zum widerspenstigen Partner in der Europäischen Gemeinschaft," *Aus Politik und Zeitgeschichte*, No. 3 (1989), pp. 30~43; 並請參閱 Simon Bulmer, S. George and Andrew Scott eds., *The United Kingdom and EC Membership Evaluated*,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註② 參見 Simon Bulmer, "Britain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Of Sovereignty, Slow Adaptation, and Semi-Detachment", in S. George ed., *Britain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Politics of Semi-Detachme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1~29 乙文之分析。

1990) 以及侯艾 (Sir Geoffrey Howe, 1990) 等均因歐洲統合問題而下臺，甚致亦導致柴契爾夫人於一九九〇年底倅然辭去首相職位；

* 英國雖於一九九〇年十月八日排除萬難加入歐洲匯率機制 (Exchange Rate Mechanism) 之運作，惟旋即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因德國高利率之舉措，英鎊於策略性貶值之後退出匯率機制。

英國雖係歐盟重要之會員國，但在以德、法為統合火車頭之現實環境中卻無法發揮其應有之領導功能。為明瞭英國在歐盟地位尷尬之處境，歷史環境之背景與考量，理當予以檢視與闡析。同時，英國政黨對政府之統合政策發展扮演關鍵之角色，尤其保守黨與工黨 (The Labour Party) 內部長久以來即出現熱中統合主義者 (enthusiast) 與歐洲懷疑論者 (Sceptics) 兩股力量相互激盪，關於各政黨統合政策之觀點及其演變自亦為研究者不可忽視之變項因子。此外，英國國會上下議院 (House of Lords & House of Commons) 為處理加入共同體後之問題於一九七四年分別成立「歐洲聯盟特別委員會」(Select Committee on the European Union, 原稱歐洲共同體特別委員會，馬斯垂克條約 (The Maastricht Treaty) 生效後遂改為現名，簡稱歐盟委員會) 以及「歐洲立法特別委員會」(Select Committee on European Legislation, 簡稱歐洲委員會)。前者就歐盟之文件及法案草擬詳盡之報告並提出意見供上議院據為歐洲政策辯論之基礎；後者則僅審查歐盟提出之文件及法案，並提出簡要之建議，毋須草擬詳細之報告。

基於上述問題之認知，本文旨在探討下列四個問題取向：一是戰後英國歐洲概念之演進及其加入歐洲共同體之經過與結果；其次是檢視英國保守黨、工黨及自由黨的歐洲統合政策觀點與蛻變過程；三是評析英國國會與歐洲統合之關係，最後則探討美國輿論對歐洲統合之意見反映。

貳、二次戰後英國的歐洲觀

英國於十九世紀堪稱為世界海權、殖民與工業強國，國際地位舉足輕重。實際上，直至本世紀初英國仍然是世界上唯一真正強權。^③經由兩次世界大戰之爆發，國際情勢與秩序丕變，歐洲分裂為兩個世界，一為前蘇聯扶植控制之東歐共產集團，一為由美國領導之西歐集團。戰後英國倡導國家間之區域合作，並積極在政治性及軍事安全組織方面扮演領導者之角色，^④但對於歐洲建立跨國性超國家 (Supranational) 組織，即所謂建立聯邦式之歐洲聯盟以及在條約內規範國家主權讓渡之舉措等，英國

註③ 參見Alan Sked, "Grossbritannien: Von der Weltmacht zur Mitgliedschaft in der Europäischen Gemeinschaft," (Hannover: Niedersächsische Landeszentrale für Politische Bildung, 1988), p.74

註④ 比較Clemens A. Wurm, "Grossbritanniens Weg nach Europa: Einleitung", in C. A. Wurmed., *Weg nach Europa-Wirtschafts-und Aussenpolitik Grossbritanniens im 20. Jahrhundert*, (Bochum: Studien Verlag, 1992), pp. 1~16。

則悍然拒絕。^⑤英國當時將歐洲統合運動視為大英國協（Commonwealth）、美國與西歐三角關係中之「絞鏈」（Scharnier）。根據觀察，戰後之十年間，英國冀以一則建構大西洋同盟（Atlantic Alliance），一則將西德納入西方國家國防安全體系之一環，期藉以增加其在西歐之影響力。^⑥經過英國積極之努力與奔走，歐洲國家間之合作組織陸續成立，諸如在經濟合作方面，一九四八年建立了「歐洲經濟合作組織」（Organization for European Economic Cooperation）；在軍事結盟方面，一九四九及一九五四年分別成立「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及「西歐聯盟」（West European Union, WEU）。此外，在政治性組織方面亦於一九四九年成立「歐洲理事會」（Council of Europe）。在上述區域組織結構化之過程中，英國不僅親身積極參與，同時在內部亦扮演領導者與支配者之角色。^⑦

一九五〇年被視為歐洲統合第一步驟之舒曼計畫（Schumann Plan）由於具超國家性質為英國拒絕；同年十月，擬議中旨在建立歐洲防禦共同體（European Defense Community, EDC）之布雷溫計畫（Pleven-Plan）再次因為英國堅持的主權問題而失敗。一九五一年歐洲煤鋼共同體（ECSC）英國不僅未考慮加入，國會甚至亦未舉行任何辯論。^⑧仔細觀察英國當時歐洲政策之考量限於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所堅持之三個範疇：發展大西洋聯盟關係、維持與大英國協的特殊生命共同體以及與西歐進行區域之政府間而非超國家型式之合作關係。倘英國打破傳統跨越上述領域，則不僅將破壞英國與大英國協之政治團結，同時亦將危及與美國之特殊利益關係。^⑨

英國雖因政治考慮未參與羅馬條約（The Rome Treaty）之簽署，惟卻結合丹麥、冰島、挪威、奧地利、瑞士、瑞典及葡萄牙等所謂的「外七」（outer seven）國家，於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一、二兩日假日內瓦召開設立自由貿易區之會議，其結果導致一九六〇年一月四日斯德哥爾摩公約（Stockholm Convention）之生效，正式成

註⑤ 巴默爾（S. Bulmer）撰文略謂「合作」（cooperation）及「超國家」（supranational）之概念區別對英國具有重要意義。巴氏表示：「四、五〇年代英國的想法僅止於合作行為，並不準備移轉主權以配合統合之計畫」。參見Simon Bulmer, "Britain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Of Sovereignty, Slow Adaption, and Semi-Detachment", in S. George ed., *op.cit.*, p.6。

註⑥ 詳見Wolfram Kaiser, "Wie nach Austerlitz? London- Bonn-Paris und die britische EWG-Politik bis 1961," *Integration*, No. 1 (1993), pp. 19~32。

註⑦ 此外，英國亦積極鼓勵美國馬歇爾復興歐洲計畫（The Marshall Plan），並支持德法為追求諒解所進行之一切努力。

註⑧ 參考Carl A. Ehrhardt, "Großbritannien auf dem Weg nach Europa," *Aussenpolitik*, No. 8 (1971), p.465；前西德總理施密特（Helmut Schmidt）對此曾予批評並謂：「英國政界無論男女、左派或右派以及政府決策人員，無一不是認真考慮英國與美國之疆界地域之差距要遠甚於英國與歐洲大陸之間的海底鴻溝。」比較H. Schmidt, *A Grand Strategy for the west, the Anachronism of National Strategies*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52；詳細並可參閱Robert Wester, "The United Kingdom and European Political Union", in Finn Laursen and S. Vanhoonacker eds., *The Intergovernmental Conference on Political Union* (Netherlands, 1992), pp. 189~201。

註⑨ 美國在英國歐洲政策之決策過程中的角色不容忽視。一九六〇年三月英國首相麥米倫（Harold Macmillan）訪問美國之際，美國國務院即表示：反對英國與共同體（EC）發展貿易結盟之嘗試。參見Bulmer, 前引註②乙文之分析，頁七。

立了歐洲自由貿易協會（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 EFTA，簡稱歐洲貿協）。歐洲貿協之成立對英國最重要之意義在國家主權之維持與不受損害。質言之，當時英國藉以反對歐洲大陸六個國家（指法、德、義及荷比盧三小國）之統合努力的最大障礙在於傳統的盎格魯撒克遜人的主權爭執。^⑩

叁、英國加入共同體之嘗試與努力

英國於五〇年代之西歐統合運動過程中採取不合作之態度，其原因根據學界之研究概可歸納為下列幾項：^⑪

- 由於英國與大英國協緊密之政、經關係之傳統；
- 與美國特殊之關係；
- 英國在東西關係發展中之領導地位；
- 英國獨特之法律、憲法、政治及社會之傳統；
- 英國國會主權之至高不可侵犯性，以及
- 歐洲共同體本身超國家性質之建構。

惟上述考量於一九六一年由麥米倫（Harold Macmillan）領導之保守黨政府打破傳統，主張英國應即加入歐洲共同體。促成該項政策轉變之因素有四：首先是英國領導的歐洲貿協（EFTA）發展空間有限，無法抗拒共同體之快速成長；其次是英國評估發現其國際影響力持續降低；再者是英國總體經濟表現不佳；最後亦是至為關鍵之要素則繫於共同體本身政策整合之成功，尤其是六個創始會員國於一九六〇年決議共同促進單一自由市場之實現。據此，英國考慮共同體統合計畫若進一步發展，則英國倘仍徘徊於其門外，將嚴重削弱其對外政治與經濟之影響力。^⑫

面對保守黨政策之轉變，工黨於一九六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下議院舉行之歐洲政策辯論中指出，英國倘欲加入歐洲共同體，必須具備五項基本前提：^⑬一、保留並加強

註⑩ 比較Karl Kaiser, *EWG und Freihandelszone: England und der Kontinent in der Europäischen Integration* (Leiden: Leiden University, 1963), p.72; 關於五〇年代英國歐洲政策之詳細討論可參見Gustav Schmidt, "Die politischen und ihre sicherheitspolitischen Dimension der britischen Europapolitik 1955/56~1963/64", in Schmidt ed., *Grossbritannien und Europa-Grossbritannien in Europa: Sicherheitsbelange und Wirtschaftsfragen in der britischen Europapolitik nach dem zweiten Weltkrieg* (Bochum: Studien Verlag, 1989), pp. 169~252。

註⑪ 根據古德曼（Stanley F. Goddman）之分析指出，英國內部對統合問題存有相當程度之認知差距與衝突。一派認為英國未來前途重心應在歐洲大陸；另一派則認為英國應嚴正考慮其國際角色之扮演，尤其是注意與大英國協與大西洋結盟夥伴之特殊關係；此外，部分反對人士亦批評共同體為狹隘的、追求自我利益的關稅同盟（customs union），他們認為倘加入共同體將損及議會主權（parliamentary sovereignty），同時亦將受共同體官僚與科層體制之束縛，嚴重影響英國傳統之農業政策等。請參見Stanley Francis Goddma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London: Macmillan Education Ltd., 1990), p.38; 比較Angelika Volle, *Grossbritannien und der europäische Einigungsprozess, Arbeitspapiere zur Internationalen Politik 51* (Bonn: Europa Union Verlag, 1989), pp. 6~8。

註⑫ 參見Derek W. Urwin, *The Community of Europe: A History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since 1945* (London: New York: Longman, 1992), pp. 117~119。

註⑬ 該項條件係由工黨全國執行委員會（National Executive Committee, NEC）提出，請參見William Nicoll and Trevor C. Salmon, *Understanding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London: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0), p.138。

與大英國協會員國之經濟利益與政治團結；二、英國保有外交政策之獨立與自主；三、英國政府信守對歐洲貿協之義務與承諾；四、英國保有計畫性之自由經濟以及；五、保障英國的農業。

雖然如此，經過密集之內外協商、談判，保守黨政府基於「維持英國之強權地位以及加強其在國際舞台之影響力」等理由，於一九六一年八月十日首次向共同體理事會（Council）遞交入會申請。^⑭

一、英國加入歐洲共同體之經過

除了上述幾項英國考慮加入歐洲共同體之內部因素外，來自共同體之阻力仍是主要關鍵，尤以法國總統戴高樂之態度為最。依據戴氏之想法，基於英國與大英國協會員國，歐洲貿協以及與美國特殊之經濟關係與精神結盟，英國將無從成為歐體的忠實盟友，渠並進一步警告，英國倘成為歐體之會員國，將削弱歐體之團結並間接為美國所支配，戴氏尤其不願見美國勢力進入西歐。上述政治危機意識之考慮，導致戴高樂於一九六三年一月十四日否決了英國之加入。^⑮

一九六四年十月工黨贏得國會大選，由威爾遜（Harold Wilson）領導之工黨政府仍然傾向支持英國加入歐體。一九六七年經下議院密集辯論，以四八八票對六二票同意英國加入共同體。^⑯工黨當時之所以支持該項政策，導因於其時之國際情勢發展迫使英國政策必須守經達變並改弦更張，諸如：歐洲貿協作為英國商品之行銷市場意義已然降低，英國必須致力改善其貿易赤字惡化的情況，抑制英鎊持續貶值，以及英國必須減低對美國之高度依賴。上述情勢使得威爾遜認為，惟有透過與歐體進行緊密之經濟合作始能克服。緣此，威氏於一九六七年五月十一日向歐體提出第二次入會申請。惟該項申請於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再度被戴高樂否決。戴氏明白抨擊英國加入歐體旨在滲透、分化歐體之團結，戴氏表示只要他在位一天，英國即無法遂行加入之目的。^⑰

英國兩次申請之失敗命運，直到一九六九年巴黎與波昂政治高層更替，始復開啟雙方談判大門。翌年六月三十日保守黨奚斯（E. Heath）政府正式就加入問題與歐體進行談判。同年二月工黨亦提出名為「英國與歐洲共同體：一項經濟之評估」（Britain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an economic assessment）之政策白皮書，工黨強調只要大英國協利益獲得保障即同意加入歐體。至於自由黨人（The Liberals

註⑭ 參見Lord Clinton Davis, "The Community and Britain: The Chang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London and Brussel", in Philip Norton ed., *New Directions in British Politics?—Essays on the Evolving Constitutions* (Aldershot: Edward Elgar, 1991), pp. 113~132, 此處引自p. 118.

註⑮ 戴高樂臆測，英國並非全誠意準備履行共同體之義務，渠並露骨表示就其觀點而論，英國在歐盟（共同體）內絕難有容身之處。當時英國首席談判代表奚斯（Edward Heath）則發表評論，表示英國申請案之失敗並非出自談判之妥協意願，亦非源於經濟性或技術性之因素，而純粹是迫於單一政府操縱之「政治迫害」。參見Bulmer, 同註②, p.8, 及A. Volle, 同註⑩, p.11。

註⑯ 一九六六年五月，英國民意測驗顯示，支持加入共同體之比率臻於最高點，有百分之七十之民眾贊成，僅有百分之十之民眾持反對態度。比較David Butter, "Public Opinion and Community Membership,"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Bd. 50 (1979), p.151.

註⑰ 參考Britain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COI Reference Pamphlet 137, p.6.

）則一向積極支持歐洲統合，並認為加入歐體對英國而言是一項「令人鼓舞的實驗」（exciting experiment）。一九七一年六月保守黨奚斯政府也提出「英國與歐洲共同體」（The United Kingdom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白皮書。內容表示肯定並支持長年為追求加入歐體所付諸之努力，並認為英國加入後之影響力是否將遠甚於徘徊歐體之外，這將是個不容忽視的問題。^⑧

此外，英國下議院更於一九七一年七至十月間舉行著名的「十日大辯論」（10 day's debate），表一反映出工黨與保守黨於國會辯論英國加入歐體議題所持正反意見之討論。由國會辯論內容分析得以瞭解英國與歐體關係之建立可歸納為三項意見。首先是務實派認為歐體將可發揮「國家協合」（Association of States）之功能；其次是激進派認為歐體之擴大將會形成「國家共同體」（Community of States）；最後則是反對派人士認為英國倘加入歐體可能造成「新的超級強權」（New Superstate

表一：英國下議院歐洲政策大辯論工黨、保守黨主要爭議焦點
（一九七一年七~十月）

政 黨	贊成加入EC意見 （依重要程度序）	百分比	反對加入EC意見 （依重要程度序）	百分比
保 守 黨	1.促進英國經濟成長	48.1	1.英國主權喪失	65.8
	2.拉近與世界之距離	30.7	2.堅持全球自由貿易原則	23.7
	3.增加改變EC內部結構之可能性	28.8	3.危害英國與大英國協會會員國之關係	21.0
	4.仍可維持與大英國協會會員國之親密關係	27.9		
	5.主權尚可保留	26.9		
	6.增加英國之國際影響力	26.0		
	7.加強英國在歐洲之實力	15.4		
工 黨	1.促進英國之經濟成長	50.0	1.引起通貨危機	45.4
	2.創造社會民主之良好條件	40.9	2.市場不安	32.4
	3.主權問題意義不如雙邊互賴關係	31.4	3.區域政策無法自主	31.4
	4.可對發展中國家提供更多援助	29.5	4.主權喪失	26.9
	5.有利於歐洲情勢之和緩	22.7	5.EC缺乏民主合法性和不良之官僚體系	22.2
	6.對國家增加多元化之監督	15.9	6.憂心造成另一個世界強權	22.2

資料來源：比較Christopher Lord, "Sovereign or Confused? the Great Debate about British Entry to the European Community 20 years on,"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vol. 30, No. 4 (1992), p. 421.

註^⑧ 比較Carol Ann Cosgrove, "Grossbritannien und die Europäische Gemeinschaft: Die britische Diskussion über den Beitritt," *Europa-Archiv*, No. 2 (1971), p.56.

），將削弱個別會員國之實力。倘進一步分析得知，若歐體呈「國家協合」型態之發展，則英國主權將不致受到影響；若歐體之擴大朝向「國家共同體」之方向發展，則英國之主權或實力稍可擴張；唯若歐體發揮之功能如超級強權，則英國主權將移轉至歐體之層次。^⑩十月二十八日英國下議院終於以三五六票對二四四票贊成加入歐體，並於翌年十月通過「附帶條約」(Treaty of Accession)及「共同體法案」(European Communities Act)以為加入之法律依據。經冥斯政府與歐體之談判，英國於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起與丹麥、愛爾蘭成為歐體之正式會員國。

二、一九七五年之公民投票

英國雖於一九七三年成為歐體會員國，唯一九七四年之大選卻為該項議題投下詭譎之變數。當時工黨領袖威爾遜提出著名之「威爾遜準則」(Wilson-Doctrine)，該準則主要包括兩大意含：^⑪英國國會所達成之決議不得約束後繼者（指政府更替）；未來工黨政府將知會歐體，表示將不承認由保守黨主導之加入聲明並將要求重新談判。此外，同年六月四日工黨前財政大臣賈拉漢(James Callaghan)亦發表聲明表示，在四項觀點之基礎上改變對歐體之政策與決策結構，此即：共同農業政策(Common Agriculture Policy, CAP)；預算結構之調整與公平分配財源分攤比例；重行定位對大英國協與其他發展中國家之關係；以及平衡區域及工業政策之發展。^⑫大選結果威爾遜取得勝利組成工黨政府，並旋即向下議院表示其內閣決議就英國是否繼續留在歐體訴諸公民投票。經國會辯論，下議院於一九七五年四月九日以三九六票對一七〇票通過工黨政府之提案舉行公民投票，四月二十二日上議院亦以二六一票對二票同意工黨所請。^⑬公民投票於同年六月五日舉行，結果顯示有超過百分之六十七之英國公民贊成或主張英國應繼續留在歐體內部作一個忠實、理性與務實之夥伴。該項結果無疑地為支持統合人士之一項勝利，對於歐洲懷疑論者則為一項重挫。（表二顯示該次公民投票地區性之差異結果）。

肆、英國政黨對歐洲統合之態度

註⑩ 請參考Christopher Lord, "Sovereign or Confused? the 'Great Debate' about British Entry to the European Community 20 years on,"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Vol. 30, No. 4 (1992), p.421。

註⑪ 參考Ernst Albert, "Heath und Wilson in der Europadebatte," *Aussenpolitik*, No. 3 (1971), pp. 531~540; 並請參閱E. Albert, "England wieder am europäischen Scheideweg," *Aussenpolitik*, No. 2 (1974), p.147。

註⑫ 詳見Sean Greenwood, *Britain and European Cooperation Since 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100。

註⑬ 四月二十三日英國總工會(Trade Union Congress, TUC)發表聲明表示，反對英國加入共同體之決定；惟個別職工會(individual Unions)泰半卻持相反意見。參照Frances Nicholson, *From the Six to the Twelve: the Enlargement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Essex: Longman, 1987), p.179。

表二：一九七五年六月五日英國公民投票結果

區 域	投票率(%)	贊成者所佔百分比(%)
英 格 蘭	64.6	68.7
威 爾 斯	66.7	64.8
蘇 格 蘭	61.7	58.4
北 愛 蘭	47.7	52.1
全國平均※	64.7	67.2

※僅謝德蘭群島(Shetland)及西島區(Western Isles)各以56.3%及70.5%反對英國繼續留在歐體。

資料來源：Goodman, *op.cit.*, p.47；進一步資料可參考K. R. Simmonds, "The British Referendum 1975," *Europarecht*, Jan. 1976, pp. 1~6; Allan Cochrane and James Anderson, *Great Britain: Politics*, (London: Billing and Sons Ltd., 1989), p. 22。

前文論及英國兩大政黨關於是否參與歐洲統合運動所持之觀點與演變。英國政黨除積極推動統合政策與扮演關鍵性之角色外，其對歐洲統合均經過漫長之調整與適應期。根據艾斯福(Nigel Ashford)之研究觀察顯示，有三項因素據以解釋英國政黨對歐洲統合之態度：首先是英國朝野政策兩極化之本質；其次是政黨內部對統合問題之認知差異與衝突；以及來自統合對政黨自我意識形態之挑戰與威脅。長久以來工黨及保守黨內部即存在意見分歧，兩者均面臨來自歐洲懷疑論者之挑戰，保守黨堅持自由市場之概念，工黨則堅持社會主義以及議會主權(parliamentary sovereignty)至上；至於自由黨則毫不諱言地主張將英國議會主權從倫敦轉移至布魯塞爾。^③以下即就保守黨、工黨及自由黨與歐洲統合之關係為一臚述，希藉以明瞭英國統合政策之困境。

一、保守黨與歐洲統合

(一) 統合意見派系

註③ *Hansard weekly*, House of Common, Dec. 18, 1991, col. 304。關於英國主權問題對其歐洲政策的考慮之所以重要，概可以歷史發展之因素予以解釋，這些歷史背景包括：英國秉承並延續自清教徒革命、光榮革命以來傳統的政黨結構與政治制度；陶醉於大不列顛日不落王國的光榮歷史與強權地位；海島國家之特殊性；議會主權之迷思；盎格魯撒克遜民族認同之驕傲並憎惡歐洲大陸進行的社會統合的「同質化」(homogenization)運動；英國人對王室之忠誠；領土完整性、不成文憲法之特性、中央集權之政治體制以及兩黨制度權力互不隸屬與互不分享的特點等，均是凸顯英國堅持主權至上的權衡因素。W. Wallace更進一步，強調英國主權形式上的轉移到共同體之所以引起輿論的注意，主要在於英國對於國際間互賴關係之互動過程中採取了較為務實、甚至鬆綁之態度，導致國家自治權利遭致腐蝕。實際上對英國而言，國家利益與政治統合之間係對立難以兼容的。值得一提的是，有關於英國主權概念之探討，可區分對內與對外兩個因素層次加以探討，就內部因素而言，主要係指涉及議會主權以及自英國內戰以來國王與國會之間因戰爭所建立起之國家政治建構之傳統；就外部因素而言，則是為保持英國自一〇六六年以來確定之領土完整性。而共同體超國家獨特的法律體系無疑地對英國的傳統是一項巨大之挑戰與考驗。詳細分析可參考William Wallace, "What Price Interdependence? Sovereignty and Interdependence in British Politics," *International Affairs*, No. 62 (1986), p.367。

當今之保守黨融合了傳統之托利父權主義 (Tory Paternalism) 之思想、市場自由化哲學、以及務實地面對並參與統合運動。^④依艾斯福之分析，保守黨內部對於歐洲統合概可分為六個意見派系，^⑤分別是：

1. 保守高樂主義者 (Tory Gaullists)：反對歐體中央集權化，並要求英國之利益須獲得保障；

2. 保守現代主義者 (The Tory Modernizers)：認為英國之利益唯英國為完全之代表，但表示英國應於歐體體系內扮演積極之領導角色；

3. 自由市場新自由論者 (Free-Market Neoliberals)：擁護羅馬條約所揭櫫之自由市場經濟原則，準備接受主權讓渡之現實，俾以獲取更大之經濟利益，此派人士均為務實之決策領導階層，當前的首相梅傑 (John Major) 即為其中之一；

4. 聯邦主義論者 (The Federalists)：認為欲使英國得以發揮領導之功能與角色，唯有配合將大部分主權讓渡給歐體，以提昇較大之統合效應；

5. 反市場主義論者 (Anti-Marketeters)：反對進一步深化統合，要求統合應降低至最低程度；類此主張者尚有反共同市場聯盟 (Anti Common Market League) 以及反羅馬條約之保守黨人 (The Conservatives Against the Treaty of Rome) 等；

6. 最後亦是最大之派系則是消極地支持統合之大多數保守黨人士，此派人士具有共同之歐洲主義意識 (Common Sense Europeanism)，都認為英國參與統合運動將有助於和平與福利之增進。^⑥

至於保守黨內歐洲懷疑論的主張，我們可根據其領導人史畢塞 (Michael Spicer) 之說，將其區分為四大主要集團：首先是反市場統合論者，亦稱為不可妥協分子 (Irreconcilables)；其次是憲政主義者 (Constitutionalists)，堅持英國議會主權絕不容遭到剝奪；再者是最大集團之柴契爾主義者 (Thatcherists)，反對歐洲固定匯率、實施單一貨幣、以及對市場法則之干預；最後則是傳統保守之愛國主義分子 (The old-fashioned unashamed patriots)，係一群堅持「英國最好」 (British is the best) 思想之民族主義分子 (Nationalists)。^⑦

註④ 參考S. Geogre, *Britain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since 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p.67.

註⑤ Nigel Ashford, "The Political Parties", in S. George ed., 同註①, pp. 139~141。

註⑥ 保守黨下議院黨團亦可區分不同之統合派系，諸如聯邦主義論者 (Federalists)、邦聯主義論者 (Confederalists)、同情主義者 (Sympathisers) 以及反統合論者 (Antis)。此外，保守黨議員泰迪·泰勒 (Teddy Taylor) 於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建立「歐洲改革小組」 (European Reform Group)，明確要求共同體進行四項主要改革分別是：共同農業政策 (CAP) 之改革；調整共同體之預算結構、恢復會員國政府反傾銷及對待不公平貿易之權力和減抑共同體執委會 (Commission) 中央集權之精神。該小組強調其主要目的並非要摧毀或反對共同體，反之係要確保其存在與繁榮。參閱Roger Morgan, Stefano Silvestri eds., *Moderates and Constructive in Western Europe: Political Parties, the European Community and the Atlantic Alliance*,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p.107; Sixt von Schulzendorff, "Die britischen Konservativen - Befuworter und Gegner der EG", *Sonde*, No. 1/2 (1989), pp. 104~109。

註⑦ 參考David Baker, Andrew Gamble and Teve Ludlam, "Whips or Scorpions? The Maastricht Vote and the Conservative Party," *Parliamentary Affairs*, Vol. 46, No. 2 (1993), p.153; 另保守黨國會觀察家諾頓 (Philip Norton) 將之區分為柴契爾新自由派 (Thatcherite Neo-Liberal)、柴契爾小組 (Thatcherite Thatcher Group)、柴契爾托利右翼 (Thatcherite Tory Right)、民粹主義者 (Populist)、忠誠主義者 (Loyalists) 以及憂心主義者 (Damp and Wet)，詳見Jim Bulpitt, "Conservative Leaders and the 'Euro-ratchet': Five doses of Scepticism,"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63, No. 3 (1992), pp. 258~274。

綜合保守黨歐洲懷疑論者之論點，其所堅持者主要有二：其一是英國傳統之議會主權與利益基本上應有別於歐體之其他會員國；其二是考量英國之權力結構將遭致削弱。雖然歐洲懷疑論者對統合採取敵對之態度，惟統合四十餘年之成功發展經驗及其持續擴大之趨勢與溢出之效應，將迫使英國在既有統合架構內尋求定位與平衡，倘要使英國重新回歸至五〇年代之統合思想既屬不可能而退出統合之參與亦不符合英國政府現階段之考量與英國之利益。

(二)保守黨統合政策之蛻變

自一九六一年保守黨前首相麥米倫首次向歐體提出加入申請，以迄一九九一年十二月梅傑自馬斯垂克高峰會議結束返回倫敦之二十年主政期間，保守黨之統合政策概經五個階段之發展，分別是：加入階段（1961~64 / 1970~73）、抵制階段（1975~1984）、蜜月階段（1985~1987）、自我作主階段（1988~1990）以及促使英國成爲「歐洲的中心」（1991~1992）。^⑧基本上，自邱吉爾（W. Churchill）以迄艾登首相（Antony Eden）英國仍堅持反對歐洲共同體超國家性質之聯邦制建構。如前所述，一九六一年麥米倫申請加入之決策反映當時英國特殊之經濟利益與政治需求之雙重考慮。^⑨一九七五年柴契爾夫人取代奚斯繼任爲保守黨黨魁，其基本政策雖仍循舊有路線，惟在其主政之第一任期中（一九七九~一九八四），保守黨之歐洲政策轉趨強硬。柴契爾夫人揭櫫其歐洲政策之重點是將加強共同體之外交角色、剷除共同體之官僚體系、以及改革共同農業政策。然而，柴契爾夫人亦承諾，英國將全心做好會員國之工作，並於共同體架構內促進英國之利益。^⑩惟共同體預算結構的不公平分配，尤其一九八四年共同體提出預算草案中揭示應於一九九二年底完成單一內部市場（single internal market）之計劃，使柴契爾夫人考量英國分攤之財政預算比例過高卻無法自共同體獲取相對利潤，此一收支失衡情況導致柴契爾夫人與共同體之關係處於高度緊繃狀態。^⑪

此外，一九八八年九月，柴契爾夫人於比利時布魯日（Brügge）歐洲大學演講中指出其統合政策之六大指導原則：政府間（intergovernmentalism）合作原則；共同農業政策與預算之改革；自由貿易之原則；鼓勵企業調節經濟計畫之實施以及共同體應於國防安全政策方面發揮積極之角色與功能。八〇年代中期以後歐洲統合問題不僅造成保守黨內部嚴重的意見分歧，同時也對內閣之施政造成傷害。一九八六年國防部長赫塞亭、貿工大臣布里登（Leon Brittan）之下台；一九八九年外長侯艾以及財政大臣勞森之去職；一九九〇年之貿工大臣瑞利、副首相侯艾以及柴契爾夫人之下

註⑧ 見J. Bulpitt, *Ibid.*, p.259.

註⑨ 比較T. Lindsay and M. Harrington, *The Conservative Party 1918~1979* (London: Allen & Unwin, 1979), p.214.

註⑩ 參照Ashford, 同註⑨, p.123.

註⑪ 比較Roger Morgan, "The European Policy of the British Conservative party: Liberal or National Priorities?," in *Europäische Integration e.v., Politische Grundströmungen im europäischen Integrationsprozess - Jahreskolloquium* (Baden-Baden: Nomos Verlag, *Schriftenreihe des Arbeitskreises 15*, 1981), pp. 64~68.

台等均是歐洲統合問題的循環爭執所導致。梅傑繼任首相之後，對統合採取務實理性之參與態度，不僅支持馬斯垂克條約之結構設計（社會憲章及經濟暨貨幣聯盟除外），同時亦主張英國應加入歐洲匯率機制（ERM）。此一舉措為反對統合陣營人士認為是共同體邁向一個聯邦制（federal）歐洲聯盟（EU）之策略。^②

圖一顯示保守黨內部對歐洲統合問題意見歧異所造成之分裂。其意見可經由象限

圖一：英國保守黨領導階層之統合兩極態度
互賴

	奚斯 (Heath) 赫塞亨 (Heseltine) 赫德 (Hurd)	候艾 (Howe) 勞森 (Lawson) 梅傑 (Major)	
政府權限 擴張	統	合	政府權限 限縮
	政	策	
	貝克 (Baker) 泰勒 (Taylor) 克拉克 (Clarke)	拉蒙特 (Lamont) 契爾 (Thatcher) 鮑威爾 (Powell)	
	主權		

資料來源：參考D. Baker, A. Gamble and S. Ludlam, 同註^② p.426.

圖予以分析，上方兩個象限表示領導中心主流派所佔之位置，即以首相梅傑及甫於今（一九九五）年六月辭職之外相赫德（Douglas Hurd）為首之中心樞紐；柴契爾夫人自下野後已稍遠離核心中樞而與保守黨右翼議員集中於下方兩個象限，內閣閣員則多集中於上方象限，此即反映出保守黨政府與國會間對統合政策之立場互異。同時直軸反映出政府面臨主權問題（sovereignty）與互賴關係（interdependence）進退維谷之局勢，橫軸則凸顯以梅傑為首之政府正處於傳統意識形態束縛與追求國家經濟外交利益之夾縫中，如何取得平衡正是梅傑面臨之窘境。以柴契爾夫人及前財相拉蒙特（Norman Lamont）為首之柴契爾主義擁護者亟思限縮梅傑之權力，同時力主主權至上。雖然梅傑政府對歐洲統合問題具有較大之決策空間，惟來自於堅守國家主權反對勢力之挑戰，將是梅傑最感蹙額憂心之課題。

雖然梅傑簽署馬斯垂克條約並獲得國會批准通過，但梅傑此舉卻使其遭受反對黨

註^② 英國一向反對共同體走向聯邦同盟（a federal union）或聯邦國家結盟之型態，因為如此一來一則將迫使英國放棄其開放之海洋政策，再則採取單一貨幣、匯率以及設置歐洲中央銀行（European Central Bank）將使歐盟（共同體）之組織結構聯邦化色彩高於政府間合作性質造成對英國主權之傷害。詳見David Baker, Andrew Gamble and Steve Ludlam, "1846……1906……1996……? Conservative Splits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64, No. 4 (1993), pp.424; 亦請比較W. Spicer, *A Treaty Too Far: A New Policy for Europe* (London: Fourth Estate, 1992)內文之分析。

及其黨內同志之大聲撻伐，更進一步加深了保守黨之分裂危機，亦使梅傑政府之領導威信遭到嚴重之連帶傷害（collateral damage），甚而導致黨內同志脅迫以退出（opt outs）歐盟藉以換取挽救黨之團結。雖然馬約之結構有「輔助原則」（principle of subsidiary）³³之設計，卻依然使得梅傑落入反對陣營指責為「偽君子」之口實。³⁴保守黨內部不僅因統合問題衍生內訌，亦嚴重傷害執政黨之形象，尤其是連帶影響地方議會及歐洲議會（European Parliament, EP）之選舉結果。一九九四年保守黨在地方議會選舉中喪失十六個地方議會之執政權，同年六月舉行之第四次歐洲議會直接選舉中，在八十七席席次中保守黨僅贏得十九席，遠不如工黨之六十三席。面對保守黨分裂危機有愈衍愈熾之勢及左右翼統合歧見日深之際，梅傑為鞏固其權力核心與領導威信，毅然於今（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辭去保守黨黨魁職務，迫使保守黨重新選舉黨魁，梅傑雖面臨其內閣閣員威爾斯事務大臣反歐右派芮伍德（John Redwood）之挑戰，惟七月四日舉行之黨魁選舉中梅傑自下議院保守黨籍三二九位議員中以二一八票對八九票取得明確勝利，終能平息領導權之爭。³⁵梅傑之勝利至少凸顯下列意義：

1. 梅傑雖贏得黨魁選舉，卻無法平息黨內近百名疑歐右派之反對聲浪，基本上並無法徹底解決保守黨內之分裂危機；
2. 保守黨左右兩派內爭之結果，倘無法整合各派系對統合問題之意識形態或揚棄傳統之束縛，則坐山觀虎鬥之工黨將是唯一漁翁得利者；
3. 保守黨之歐洲政策將是攸關一九九七年四月之國會大選勝負關鍵之一，此次梅傑鞏固領導中心後，預料保守黨之歐洲政策將轉趨強硬，否則其內部之傾軋與對歐統合之糾葛將難以止歇，甚至導致九七年大選之失敗。

二、工黨統合政策之發展

(一) 統合意見派系

欲瞭解英國工黨反對歐洲統合之背景，從其一則堅持社會主義（socialism）之路線，一則則是對國家主權（national sovereignty）的維護即可知悉。對工黨而言，歐洲共同體之結構不僅阻礙了國內政策之推行，同時亦削弱國會之權力。依葛瑞爾（J. Grahl）與惕格（P. Teague）之研究，工黨之統合政策採取垂直（vertical eu-

註³³ 關於「輔助原則」之概念分析可參閱吳東野，「歐洲聯盟條約『輔助原則』條款之理論分析」，問題與研究，第三十三卷第十一期，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頁十一～二十；亦可參考朱景鵬，「歐洲聯盟『經濟暨貨幣聯盟』及其與政治統合之關聯性」，問題與研究，第三十三卷第十一期，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頁二一～四五乙文之分析。

註³⁴ 參閱D. Baker, A. Gamble and S. Ludlam, "The Parliamentary Siege of Maastricht 1993: Conservative Divisions and British Ratification,"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Vol. 47, No. 1 (1994), pp. 37~59; 並參考Andrew Soctt, John Peterson and David Millar, "Subsidiarity: A Europe of the Region v. British Constitution?,"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Vol. 32, No. 1 (1994), pp. 47~67.

註³⁵ 中國時報，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三日，版一。

ropeans) 和水平 (horizontal europeans) 的兩種策略。前者肯定歐洲統合運動提供了為達到政治目的所需之談判空間，在經濟方面也提供較高之就業機會；後者則主張加強工會 (trade unions)、利益集團 (interest groups) 與共同體之聯繫，期藉以增加社會主義之影響力。³⁶實際上，工黨內部對統合問題意見分歧，一般言之，可綜合為下列五個派系：

1. 主張與共同體結盟之派系：認為如此將可刺激英國經濟之成長，建立福利國家之理想，深化民主社會主義之理念，促使工黨轉型為社會民主主義政黨之意識形態；
2. 工黨左翼份子：堅持工黨社會主義路線，視共同體為實現社會主義之最大障礙；
3. 民族主義右翼份子 (nationalist right)，諸如傑依 (Douglas Jay) 及紹爾 (Peter Shore) 等人強烈抗議主權之讓渡；
4. 認為工黨社會主義之理想僅能經由歐洲統合之途徑獲得落實之人士所組成之派系；
5. 最後則是所謂務實派核心人物，認為應理性接受英國在共同體內部所享有之政治結構光譜，以務實態度面臨統合之持續擴大與發展，其成員泰半為工黨之領導階層及其國會黨團之左翼核心份子。

類似上述之分類，尚可比較喬治 (Stephen George) 之分析。³⁷根據喬氏之觀點，工黨對統合之態度可歸類為：現代統合思潮擁護者 (modernizers)，傳統之民族主義份子以及工黨左翼份子。此外，在國會之工黨黨團大多數對歐洲統合亦持反對態度；全國執行委員會 (NEC) 以及黨大會本質上與共同體尚有難以兼容之處，至於各工會則著眼於經濟利益與共同體採取較近距離之態度。

(二) 工黨統合政策之轉變：一九八九年前後之發展

傳統上之工黨對統合係採取質疑與否定之態度。重要之轉變關鍵則追溯至一九八八年，前工黨黨魁金諾克 (Neil Kinnock) 訪問布魯塞爾並發表演說表示，工黨將不復採取消極之反抗態度而將積極參與實現內部市場計畫。³⁸七〇年代初期，工黨內部籠罩著支持與反對統合之爭執聲浪。一九七四年二月所舉行之國會大選中工黨提出與共同體「再談判」(renegotiation) 之要求並發表聲明：³⁹「工黨政府之觀點在於人民有權透過國會選舉或諮商性質之公民投票 (referendum) 來決定重大決策。倘上述兩項要求均通過人民之考驗，則工黨將與共同體立即重行談判；反之，則工黨將於日益擴大之共同體架構內全心扮演好角色。」惟一九七五年之公民投票結果對工黨及反統合人士無疑係一項重大挫折，一九七五～七九年工黨主政期間不僅國內經濟問

註³⁶ 參考 John Grahl and Paul Teague, "The British Labour Party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59, No. 1 (1989), pp. 76~78。

註³⁷ S. George, *Britain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since 1945*,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91), p.73.

註³⁸ 參見 *The Times*, Feb. 4, 1988, p. 1.

註³⁹ 詳見 Peter Byrd, "The Labour Party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1970~1975,"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No. 4 (1975), pp. 469~483, 此處引自 p. 476.

題困難重重，同時黨內激進份子以及反歐人士成爲主流，他們要求政府對輸入產品以及對外投資方面進行改革，並採取與共同體對峙抗衡之立場。^④一九七九年國會選舉工黨慘遭滑鐵盧，左派人士整合工黨資源於翌年黨大會中通過決議表示將以退出（withdrawal）共同體作爲未來工黨政府之首要施政目標，退出已然成爲工黨處理與共同體關係之基調。^⑤

雖然如此，工黨之溫和左翼份子（moderate left Labour）於一九八一年另行建立社會民主黨（Social Democratic Party, SDP），主張工黨應轉趨以積極態度面對統合之發展，並以此態度定位爲工黨發展對共同體關係之「官方路線」（official line）。一九八三年國會大選工黨再嚐敗績，工黨終於承認其「退出」策略所付出之政治代價過昂。自此之後工黨即思考調整其統合政策。此外，工會態度之轉變亦促成工黨統合態度之轉向。一九八八年五月英國工會於歐洲工會聯合會（European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ETUC）大會中明白表示支持共同體一九九二年單一內部市場之計畫。^⑥同時工黨經濟政策專家亦均認爲唯有積極參與經濟統合活動始能維持英國經濟之穩定，促進經濟成長。^⑦

一九八九年工黨發表「政策檢討」（Labour Policy Review），重新定位其統合政策。工黨一則將共同體視爲重要之論壇（Forum），一則則準備轉型爲社會民主主義政黨，俾能於歐洲議會之架構取得更多之決策空間與能力。^⑧由金諾克所主導之工黨「政策檢討」象徵工黨統合政策之轉變，同時工會對統合漸進積極之認同觀點亦是促使工黨改弦更張之重要因素。惟工黨政策實質改變之轉捩點則始於一九八九年六月歐洲議會第三次直接選舉之後。歐洲議會工黨議員小組倡議組織隸屬工黨全國執行委員會（NEC）之附屬（次級）委員會（Secondary Committee）。該委員會主要由工黨的共同體政策發言人羅伯遜（Geogre Robertson）以及工黨歐洲議員領袖福特（Glyn Ford）等人組成，並以完成兩大目標爲任務，其一是改善共同體之決策體系；其二是強化歐洲議會之職權，使其取得與執委會（Commission）及部長理事會（Council of Ministers）相對等之政治地位，確立共同體三權分立各司其職之共同

註④ 見Jens Henrik Haahr, "European Integration and the Left in Britain and Denmark,"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No. 1 (1992), pp. 77~100, 此處引自p. 89.

註⑤ 一九八三年工黨選舉聲明中表示，希望與歐盟（共同體）取得「善意中止關係」（gentle rupture）之共識，認爲歐盟（共同體）不應在英國退出該組織之後藉此傷害英國與會員國間既存之日愈緊密之經貿關係，詳見Labour Party, *A New Hope for Britain* (London: Labour Party, 1983).

註⑥ Henrik Haahr, *op.cit.*, p.91.

註⑦ Eric Shaw, "Towards Renewal? The British Labour Party's Policy Review," *Post European Politics*, Vol. 16, No. 1 (1993), pp. 124~126.

註⑧ Stephen Tindale, "Learning to Love the Market: Labour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63, No. 3 (1992), pp. 282~284; 一九八九年六月工黨於第三次歐洲議會直接選舉中囊括八一席中之四五席，保守黨則僅獲三二席，工黨自一九七九年以來首次於歐洲議會選舉中嚐到勝利滋味；一九九四年六月舉行之第四次直接選舉中工黨更一舉會下八十七席中之六十三席，相對的保守黨則每況愈下僅獲得十九席，充分顯示工黨策略轉型之意義，請參考Wolfgang W. Mickel ed., *Handlexikon der Europäischen Union* (Köln: Ommia, 1994), pp. 130~138.

決策體系。④自此，工黨積極參與歐洲統合之過程已是不言而喻。

九〇年代歐洲共同體最重要之發展係將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經濟暨貨幣聯盟」(EMU)並逐步完成政治聯盟(Political Union, PU)之目標。一九九二年共同體都柏林高峰會議(Dublin Summit)舉行期間，工黨結合丹麥社會民主黨(Danish Social Democrats)以及共同體會員國相同屬性之政黨，聯合簽署共同建議贊成歐洲聯盟邁向政治統合。有關經濟暨貨幣聯盟之實施，工黨提出三項基本前提，分別是：對歐洲中央銀行體系(European System of Central Banks, 簡稱ESCB或Eurofed)施以嚴格之政治監督；對共同體境內之窮國與較落後地區給予較佳之經濟與財政支援以及採取共同之經濟成長策略。⑤此外，在一次國會下議院所舉行之辯論中，前工黨黨魁金諾克亦明白表示工黨之立場：「倘共同體欲尋求完成貨幣匯率聯盟(Currency Union)之目標，英國均將堅持共同體應就共同成長策略、財政協調以及區域政策之平衡作出最大程度之妥善安排。」⑥雖然一九九一年十月三日工黨全國執行委員會(NEC)曾發表詳盡政治聲明表示：「貨幣聯盟及單一匯率之建立為防止匯率投機買賣最有效之手段，亦將使共同體全體會員國蒙利。」⑦但是有關經濟暨貨幣聯盟之實施仍須滿足工黨所提之前項保留條件。至於實現政治同盟(PU)部份，工黨則提出下述改革建議：⑧ 1.共同體之社會政策應採條件多數決(qualified majority)； 2.應賦予歐洲議會法律提案權以及在社會、環境政策方面合作程序(cooperation procedures)職權之擴張； 3.加強歐洲區域政策(regional policy)之落實； 4.支持共同外交安全政策(a common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之推行； 5.執委會應向歐洲議會負責； 6.共同體會員國應合作建立健全之工業及區域政策，改善英國經濟並促進平衡之經濟成長； 7.提供中、東歐新興民主國家適當之援助並協助其加入歐盟。

自布萊爾(Tony Blair)於一九九四年六月繼因病去逝的史密斯(John Smith)為工黨黨魁後，其年輕化之形象與領袖之氣質，博取了英國民眾之好感，為聲望日墜的英國注入一股清新之希望，在其主政下之工黨連續贏得一九九四年六月以來的歐洲議會選舉、地方選舉以及國會補選之重大勝利。在歷次民意調查之中，工黨獲得選民之支持比率均較保守黨高出三十至四十個百分點。對英國人而言，面對歐洲統合程度之加深與擴大，終日惶惶不安。布萊爾上任之後，面對該項情勢，指出工黨之統合政策在於優先考慮英國之利益，尋求增加英國在共同體內之影響力外，也承諾工黨將就英國工會因應馬斯垂克條約社會憲章條款作出妥適之解決。⑨布萊爾領導之工黨雖

註⑤ 工黨對外政策發言人考夫曼(Kaufmann)呼籲賦予歐洲議會提案權(a right of initiate)並於社會政策及環境政策之立法程序上採取多數決(Majority voting)。參考“Britain at the Heart of Europe,” *Politics Today-Conservative Research Department*, No. 3, Feb. 7, 1992, p.87.

註⑥ 詳見David Buchan, “The Constraint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62, No. 2 (1991), p.188.

註⑦ *Hansard weekly*, House of Common, Vol. 178 (1990), col. 213.

註⑧ *NEC Statement*, Labour in Europe on Oct. 30, 1991.

註⑨ “Britain at the Heart of Europe”, *op.cit.*, pp. 92~93.

註⑩ *Das Parliament*, No. 24 (June 6, 1995), p. 14.

不斷就梅傑政府處理共同體事務，尤其在涉及經濟暨貨幣聯盟之政策方面，指其缺乏效能而大肆批評，但布氏基本之態度並不以反歐為其政策之出發點，而在於如何使得英國的歐洲政策不再束手腳，陷入泥淖之中。一般預料，布萊爾歐洲政策之重點將不再著眼於以「退出」共同體作為手段，而旨在平衡調整英國與共同體之間的利益與關係。

綜言之，工黨對歐洲統合之態度，其發展並非一夕轉變，而係由最初之一貫反對漸進轉化為務實（pragmatic）面對。九〇年代則演進為理性支持共同體之組織結構，尤以對歐洲議會職權之強化以及歐盟民主化、合法化之增進為最。一九九二年十一月馬斯垂克條約生效後，倘將工黨定位為條件性支持共同體進一步加深統合之發展應屬毋庸置疑。

三、自由黨對歐洲統合之態度

自由黨可謂為英國政黨中唯一支持歐洲聯邦式結構設計之政黨。^⑤甚至是在一九四八～六一年間，英國政治光譜內唯一贊成英國應積極扮演推動實現歐洲統合之角色之政黨。自由黨亦贊成共同體為實現經濟暨貨幣聯盟所需之職權擴張，此亦可擴及社會政策以及共同之外交、國防政策，但也強調共同體之組織結構決策過程之透明化以及程序之民主化，同時應體現馬斯垂克條約內所揭櫫之輔助原則之精神，俾維護並加強共同體區域性結構之利益。此外，較具意義之發展則為一九九一年秋，自由黨黨魁愛斯唐（Paddy Ashdown）提議，英國應就馬斯垂克高峰會議之結果訴諸公民投票，來決定英國是否接受該項決定。^⑥此亦暗示自由黨將擺開傳統之一意順應統合之發展而改採審慎樂觀，務實漸進之觀點。

伍、英國國會在歐洲統合過程中之角色

一九七三年英國成為共同體會員國後，國會上、下議院均設置處理共同體事

註⑤ A. Butt Philip, "The Liberals and Europe", in V. Bogdanor ed., *Liberal party Polit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 217~240內文之分析。

註⑥ A. Butt Philip, "European First and Last: British Liberals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Political Quarterly*, Vol. 64, No. 1 (1993), p.456。事實上，自由黨對歐洲政策之影響力甚為薄弱，僅在一九七七年三月間工黨少數政府執政期間，與工黨聯手支持通過歐洲議會直選法案之過程中發揮關鍵少數之作用。此外，自由黨雖在歐洲議會直選後未能佔有席次，但自由黨加入歐洲自由及民主黨聯盟（Federation of European Liberals and Democrats, ELD）在一九八九年六月歐洲議會第三次直接選舉中成功地將David Steel列名在義大利自由黨之候選人名單之內，希藉此發揮自由黨在歐洲政策上之象徵意義。至於英國其他小黨，諸如蘇格蘭民族黨（Scottish National Party）最初亦反對英國加入共同體，但自一九八八年後為追求蘇格蘭之獨立與保障其利益藉以能和共同體談判蘇格蘭加入共同體之問題，因此對共同體採取了較頻繁的接觸；威爾斯民族主義者（Welsh Nationalists）則表示希望共同體發展成為鬆散性的區域組織、不得擁有國防、外交之決策權、廢止共同農業政策之施行並禁止資金、勞工之自由流動。其他如新法西斯民族陣線（Neo-Fascist National Front）和共產黨則自始至終均反對歐洲統合。詳見Ashford，同註⑤，pp. 130~132。

務之特別委員會，其主要任務即是審查共同體送交之法令規章、法案及政策文件等，俾於該法案獲得政府批准之前，得先取得國會之意見表示。

一、上議院之歐盟委員會

上議院歐盟委員會成立於一九七四年四月十日，其主要職權為：根據歐盟提付之法律草案及文件提出觀點報告，並釐析歐盟政策與原則之重要問題，同時知會上議院提出該委員會之審查結果及其所認為亟需予以特殊處理之問題。^③依前項內容分析，上議院賦予歐盟委員會選擇提案審查之建議權，並可提出對統合政策與問題之處理意見，其意見內容則指涉歐盟之法案、執委會草擬之文件草案及其所提出之工作報告。基本上，上議院之歐盟委員會係由五個常設性質之次級（附屬）委員會（Subcommittee）組成，由大約八十名上議院議員負責運作，每年大約提出二十五項報告。^④該五個常設次級委員會細部區分如下：

- 財政、貿易暨對外關係（Finance, Trade and External Relations）；
- 能源、工業暨運輸（Energy, Industry and Transport）；
- 環境與社會事務（Environment and Social Affairs）；
- 農業與糧食品（Agriculture and Food）；
- 法律與組織機構（Law and Institutions）。

次級委員會根據職權劃分每週定期集會一次（上議院會期期間），並依政府部門所提出之政策「解釋備忘錄」（explanatory memorandum），藉以提出委員會之意見報告。凡經歐盟委員會以A級審定之文件或法案，表示無須提交院會審查；以B級審定者係表示由次級委員會所提出之建議案可交付歐盟委員會進一步討論審查；至於以C級審定者則表示無進一步審查之價值或需要；以D級審定者表示由次級委員會討論後以報告案處理即可（可參考表三之統計數字）。此外，除了次級委員會之外，八〇年代末期及九〇年代初期，上議院為因應共同體實際發展需要，亦設置若干特別次級委員會（Ad-hoc Sub-Committee），諸如：「歐洲公司法」（The European Company Statute）以及「經濟貨幣聯盟與政治同盟」特別委員會等。^⑤

二、下議院歐洲委員會

與上議院歐盟委員會相較，下議院之歐洲委員會之職權相對地受到較大之限縮。首先是上議院之歐盟委員會可就共同體提出之文件或法案提出詳盡之報告供上議院辯論討論，下議院之歐洲委員會則相對不草擬詳細之意見分析報告，而僅在委員會內部

註③ “The House of Lords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 *House of Lord, Information Sheet*, No. 4 (1993); 並請參考1st Report from the Select Committee on Procedure, 1973~4, HL-Paper 58.

註④ D. Shell, *The House of Lords*, 2nd ed., (Hertfordshire: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2), p.225; 亦可參見Andrew Adonis, “The House of Lords in the 1980ies,” *Parliamentary Affairs*, Vol. 41, No. 3 (1988), pp. 380~401。

註⑤ D. Shell, *Ibid.*, p.227.

就重大法律案或政治議題進行討論，提出建議方針。雖然如此，倘下議院對歐洲政策之辯論尚未終結或意見未充分表示之前，政府相關部會首長即不得在歐盟部長理事會逕行決定英國之立場。^⑤換言之，英國政府在與歐盟談判討論相關政策時應充分尊重國會之意見。

其次是上議院之歐盟委員會設置次級委員會，無形中增加其功能與運作之能力；下議院之歐洲委員會則未有類此之結構功能設計，僅就共同體之政策提出言簡意賅之建議。尤有進者，其成員限制為十六名，亦不如上議院歐盟委員會之人力資源與效率。雖然如此，下議院之歐洲委員會仍可透過書面質詢之方式要求政府主管部門提出政策觀點說明。^⑥英國泰晤士報（The Times）曾於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撰文批評英國國會充斥著大量的共同體文件，而下議院歐洲委員會之工作成效似乎僅是對此採取原則性之考慮。^⑦究其意旨，應在要求國會有必要改善歐洲委員會之法案審查程序，強化審查功能與運作方式，俾改善其功能不彰之弊病。

表三：英國上議院歐盟委員會審查共同體法案之統計數字（1987~1991）

內 容	結果（件數）
共同體法案建議之審查	3,745
以A級程序處理之建議案	2,646
以B級程序處理之建議案	1,099
提出報告總數	90
提交上議院進行辯論之議案	43

資料來源：參見D. Shell,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Committee", in D. Shell and D. Beamish eds., *The House of Lords at Work: A Study based on the 1988-1989 Sessio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3), p.251.

三、英國國會與歐洲議會之關係

一九八八年以後，原歐體十二個會員國國會均已設置歐洲事務委員會作為處理歐盟事務之專責機構。並於共同體事務專責委員會會議（conference des organes specialisee sur les affaires communautaires, COSAC）中每年定期舉行諮商會議，諮詢合作範圍與層次之提高。該項會議歐洲議會係由組織委員會（institutional committee）之代表與會。^⑧一般言之，英國上議院與歐洲議會維持非正式之往來關係。

註⑤ 不過也並非沒有例外，需要緊急處理之議題上，英國政府亦經常未經國會辯論程序而與歐盟逕行談判，復將結果照會國會。以一九八八~八九會期為例，由歐洲委員會所審查之八七八件法案中有三一〇件經審查為在政治或法律上具有重要意義，但僅有一〇五件提付國會進行辯論。詳見 "The United Kingdom Parliamentary System: A Brief Introduction," in *House of Parliament 1990*, p.10; "Maastricht: the Changing Context and Prospects; A Summary," in *House of Commons, Research Note*, No. 88 (Jan. 3, 1992), pp. 6~10.

註⑥ Karl M. Newmann, "The Impact of National Parliaments on the Development of Community Law", *Parliamentary Affairs*, No. 4 (1987), p.489; David Judge, "The House of Commons and the Completions of the EC internal market," *Parliamentary Affairs*, Vol. 41, No. 4 (1988), pp. 441~455; Brenard Weatherill, *The British Parliamentary System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Roma: Camera dei deputati, 1991).

註⑦ 見Chin-peng Chu, *Das Europäische Parlament und seine Bedeutung für den europäischen Integrationsprozess im Verhältnis zur Europapolitik nationaler Parlamente am Beispiel Deutschlands und Grossbritanniens* (Giessen Diss: Offset Köhler KG, 1995), p.247.

註⑧ 詳細參考Europäisches Parlament, Generaldirektion Wissenschaft, Arbeitsdokument: *Für Angelegenheiten der Europäischen Gemeinschaft zuständige Organe der nationalen Parlamente*, Serie "National Parlamente" DE-3-1992, pp. 48~52。

在委員會層級之交流方面，雙邊定期交換文件與資訊，同時上議院也邀請歐洲議員赴歐盟委員會，俾諮詢其政策之觀點；歐盟委員會之委員與官員亦常赴布魯塞爾與歐洲議員進行接觸。此外，下議院亦自一九七六年七月起每年定期與歐洲議會進行互訪交流。然而，英國之歐洲議員對統合政策之發言影響力卻遠不及上下議院之國會議員。以工黨為例，該黨雖強調鞏固黨的團結與建立共識之重要性高於歐洲統合之意見分歧，但工黨的歐洲議員較之於工黨之國會議員更積極地推動統合作業；對保守黨而言，其歐洲議員雖能參與下議院歐洲委員會或其他專責委員會之會議，惟卻無法獲得會議表決權，其重要性與影響力亦屬微不足道。⁶⁹

陸、英國輿論與歐洲統合

一般而言，探討英國民眾對歐洲統合之意見基本上是透過四個問題的面向予以評斷，該四個面向是：①(1)英國民意對西歐統合總體概念之見解；(2)英國民眾對於英國成為共同體會員國之態度；(3)英國是否從共同體架構之運作獲得實益，以及；(4)英國民眾對於成為一個「歐洲人」(a European)之意識程度和共同體究竟對於英國有何重要性。

首先就第一個問題取向，可自表四之分析中歸納出英國民眾對歐洲統合所持的態度

表四：英國民眾對歐洲統合之態度（1952~1990）

問題：總的說來，您是贊成或反對歐洲統合？（單位：百分比）																
年份	1952	1957	1962	1964	1967	1973	1975	1979	1981	1983	1985	1987	1988	1989	1990	
非常贊成	58	64	47	59	63	14 23	28 37	21 61	17 35	20 40	30 38	29 42	20 40	21 49	27 44	
贊成																
反對	15	12	22	18	15	15 15	11 11	14 20	14 15	15 20	11 15	10 6	18 7	13 5	11 6	
非常反對																
沒有意見	27	24	31	23	22	33	28	19	19	20	17	13	15	12	12	

資料：整理自Eurobarometer。

度如下：(1)民意顯示統合之積極面大於負面影響，整體觀察發現英國民眾支持統合之比率較反對者為高，但一旦牽涉到英國是否加入共同體之關鍵時刻，反對之比例即大幅提高，如一九七三年；(2)支持統合之比率有上升之趨勢，除了一九七三年外，其後

註⁶⁹ 參見Stafford T. Thomas, "Assessing MEP Influence on British EC Policy" with Commentary from James Elles and David Martin乙文中實證經驗性之研究分析, in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Vol. 27, No. 1 (1992), pp. 3~26。

註⁷⁰ Neill Nugent, "British Public Opinions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 S. George ed., *op.cit.*, pp. 172~201。

之支持程度均呈穩定與規則性之發展，至一九八〇年代末期甚至高達百分之七十；(3) 英國民意之反映結果基本上與共同體十五個會員國平均之支持度未趨於一致。一般而言，英國民眾支持統合之比率較共同體總體平均率約低百分之十至十五之間，反對統合之比率則較共同體整體平均高出約百分之五至十之間。在十五個會員國之中，僅有丹麥支持統合之程度略低於英國。

表五：英國民意對於英國作為共同體會員國之態度（1973~1990）

問題：總體說來，您認為英國作為一個共同體的會員國是一件好事，不好的事或者不好不壞？ （單位：百分比）											
年 度	1973	1975	1977	1979	1981	1983	1985	1987	1988	1989	1990
好 事	31	47	35	33	24	28	37	43	37	48	52
不好的事	34	21	40	34	48	36	30	26	29	21	19
不好不壞	22	19	22	26	24	29	28	25	29	26	24
沒有意見	13	13	3	7	4	7	5	6	5	5	3

資料來源：整理自Eurobarometer。

其次就英國民眾對英國成為共同體會員國之態度而言，從表五之分析顯示，從一九七三年至一九八五年間的民意約僅有三分之一至四分之一的英國民眾認為加入共同體是正面的。根據布特勒（D. Butler）和季辛格（U. W. Kitzinger）之觀察分析，^②認為一九七五年公民投票之結果顯示英國民眾理性而非盲目的支持英國留在共同體，繼續維持現狀（status quo）。

表六：英國民眾對是否從共同體方面獲得實益之民意調查（1983~1990）

問題：總體而言，您認為英國作為共同體之會員國是否對英國有利？（單位：百分比）								
看 法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有 利 益	32	32	31	33	39	39	44	46
沒有利益	57	56	55	50	46	47	42	38
沒有意見	11	12	11	17	15	14	14	16

資料來源：整理自Eurobarometer。

再者就英國是否從共同體手中獲取實益與利益，表六的民意調查結果認為，從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〇年間，從未有任何一次民意顯示英國自共同體獲得好處。此一情況尚可比較表七英國與共同體雙邊貿易，以及表八關於英國對共同體預算淨支出之情況，即可瞭解英國困難之處境，因為除了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兩個年度英國對共同

註^② D. Butler and U. W. Kitzinger, *The 1975 Referendum*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76), p.280.

表七：英國與共同體之貿易平衡關係

(單位：百萬英鎊)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貿易平衡狀況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貿易平衡狀況
1970	2,348	2,304	44	1982	24,267	25,442	-1,175
1971	2,512	2,697	-185	1983	27,957	30,417	-2,460
1972	2,836	3,421	-585	1984	32,962	36,060	-3,098
1973	3,943	5,124	-1,181	1985	37,902	39,958	-2,056
1974	5,581	7,608	-2,027	1986	34,751	43,162	-8,411
1975	6,273	8,676	-2,403	1987	39,021	48,031	-9,010
1976	9,025	11,129	-2,104	1988	40,904	54,455	-13,551
1977	12,414	14,223	-1,809	1989	47,296	62,266	-14,970
1978	14,059	16,545	-2,486	1990	54,377	64,231	-9,854
1979	18,084	20,793	-2,709	1991	58,584	59,219	-535
1980	21,467	20,710	757	1992	60,365	64,022	-3,657
1981	21,938	21,853	85	1993	63,500	67,411	-3,911
總 計							-87,291

資料來源：Bill Jamieson, *Britain Beyond Europe*, (London: Gerald Duckworth & Co. Ltd., 1994), p. 110.

表八：英國對共同體預算之淨支付情況

(單位：百萬英鎊)

年 份	淨支付金額	年 份	淨支付金額
1973	102	1984	656
1974	29	1985	1,808
1975	-56	1986	572
1976	167	1987	1,721
1977	369	1988	1,362
1978	822	1989	2,315
1979	947	1990	2,475
1980	706	1991	545
1981	397	1992	2,599
1982	606	1993	2,450
1983	647		
總 計		21,239	

資料來源：Bill Jamieson, *Britain Beyond Europe*, (London: Gerald Duckworth & Co. Ltd., 1994), p. 111.

體貿易呈順差外，餘皆呈逆差之發展形態。

最後就英國而言，其「歐洲意識」(European consciousness)形成之程度十分有限。表九顯示有百分之七十一的英國人從未曾想過自己是個歐洲人，其程度為共同體所有會員國中最低的。但在被問到英國與共同體經濟之互賴程度時，超過百分之

六十之受訪者認為十分密切（見表十）；此外，也有大約百分之六十之受訪者認為英國與共同體是兩個互為影響之實體，但認為共同體對英國具有較大影響力者占較多數（見表十一）。

表九：歐洲共同體會員國「歐洲意識」之程度（1990年6月）

問題：您認為自己不僅是本國人，同時也是歐洲人？（單位：百分比）													
國別 意見	比利時	丹麥	德國	希臘	法國	愛爾蘭	義大利	盧森堡	荷蘭	葡萄牙	西班牙	英國	平均 EC
經常認為	14	16	12	28	19	11	20	17	8	7	16	12	15
偶而認為	38	32	27	28	38	21	37	35	29	40	36	16	31
從不認為	46	50	53	41	41	67	43	42	60	45	47	71	51
沒有反應	2	2	7	3	2	2	1	6	3	7	2	1	3

資料來源：Eurobarometer, No. 33, (June 1990)。

表十：英國與共同體經濟之互賴程度（1989）

問題：您認為英國與共同體經濟互賴程度緊密或寬鬆 （單位：百分比）	
非常密切	18
尚稱密切	48
不甚密切	18
完全不密切	5
不知道	10

資料來源：Social Surveys (Gallup Poll) Ltd., *The Image of Europe*, 1989.

表十一：英國民意認為英國與共同體相互影響之程度(1989)

單位：百分比）

項目 意見	英國對共同體 之影響力	共同體對英國 之影響力
非常大	13	15
大	44	49
不太有	32	26
完全没有	4	3
不知道	6	7

資料來源：Social Surveys (Gallup Poll) Ltd., *The Image of Europe*, 1989.

倘仔細觀察英國輿論與民意，可以知道英國處理歐洲政策有兩個歷史現象值得注意，一是英國對於主權與互賴取捨之兩難局面，以及英國對於傳統的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制度的束縛與堅持。^⑧此外，英國之歐洲政策也同時受到兩個因素之主導，其一是長期性之因素，諸如價值觀、認知差距、政治參與以及其他社會—政治之特性所形成之輿論規範（Norm）；其二為短期性之因素，最重要的即是傳媒對事件報導或描述所形成之觀點容易產生「誤導」或「偏差」（deviation）。^⑨因此，就上述認知而論，未來英國輿論對於歐洲統合抱持之觀點將取決於兩個條件：一方面是英國國內總體經濟之表現，另一方面則是提高共同體對英國之重要性。

註^⑧ N. Nugent, 同註^⑩, p. 190.

註^⑨ R. J. Dalton and R. Duvall, "The Political Environment and Foreign Policy Opinion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No. 16 (1986), pp. 113~134。

柒、結論

英國在戰後歐洲統合政策之發展主要取決於三個互為因果且唇齒相依之變項。首先是英國朝野對統合問題政治共識之培養。根據本文之分析與觀察應可發現，除了自由黨一貫支持統合發展之積極態度外，工黨與保守黨內部正反兩股勢力均相互較勁，暗潮洶湧，未來仍將出現詭譎不安之變數，是否積極配合統合政策之推行，抑或消極有條件性地接受統合不可退卻之事實，均值得繼續觀察；其次是英國民意（包含大眾媒體、利益團體等）之態度以及對歐盟認知程度改善與否；最後則是對英國主權堅持程度之考驗。誠然，英國國會雖亦積極與歐盟及歐洲議會建立互動關係，惟誠如歐洲議會所表示，英國國會應嘗試摒棄一味反對統合發展之立場，而培養務實中具彈性的妥協精神，建立良好而無敵對氣氛之溝通管道，才是正確之選擇。尤其是自一九九〇年，歐盟發展之態勢在於使內部市場產生積極溢出效應、促進經濟及貨幣政策之結合、建立歐洲公民（European Citizenship）一體意識、加強歐洲民主與政治之穩定、支持開放式之貿易體系、歐洲集體安全體系之建構以及最終完成政治同盟之目標等，均在在需要所有會員國政府與國會之支持始有可能持續推動。⁶⁵英國之經驗顯示，五〇年代英國未能參與共同體之成立而為創始會員國，既屬歷史上一項錯誤之決定與悵然之過失，至九〇年代英國復退出歐洲匯率機制之運作及並不準備加入未來之經濟暨貨幣聯盟可能亦將迫使英國錯失統合進展之參與機會。兩種速度與兩個層級之統合態勢亦將更趨於明顯，權力與利益之平衡調整當是現階段英國政界亟需長考深思之難題。

*

*

*

註⁶⁵ Michael Franklin and Marc Wilke, *Britains Future in Europe*, The Royal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London: Pinter Press, 1990), pp. 121~123.